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 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8日，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正大”或“公司”）与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炬生物”）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交易概况

公司与三炬生物于2016年1月12日签订了《关于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双方达成一致，公司以每股发行价格1.24元，共6495.12万元人民币现金认购三炬生物拟在全国股转系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38万股的股份，认购完成后，公司占三炬生物6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16年1月1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签署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公司已于2016年2月3日，将认购款6495.12万元打入三炬生物增资账户。

2、现三炬生物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调查，厦门监管局于2016年3月31日出具了《关于对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责令三炬生物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完成相应整改工作，并视整改情况采取进一步的监管措施。因上述原因致使三炬生物无法按约定时间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报本次定向增发相关材料，导致无法按约定日期完成股票发行及股份登记等工作。根据《认购协议》

相关条款，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公司与三炬生物所签订的《认购协议》。

二、交易相关方介绍

公司名称：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33909150N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三路 16 号（日华国际大厦）501 室 B1 单元

法定代表人：尤越

注册资本：2820 万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7 月 25 日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微生物肥料制造，水溶性肥料制造，复合微生物肥料制造，生物有机肥制造，菌种培植，植物生物营养素开发。（出口不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品种）（未取得前置审批项目的批准文件、证件，不得从事该项目的生产经营）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三炬生物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前退还公司已经支付的全部认购股款共 6495.12 万元人民币以及认购股款自 2016 年 2 月 3 日至退款日期间所产生的全部利息。

若三炬生物未及时和/或足额退还认购股款和支付上述利息，三炬生物每逾一日应额外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二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2、双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认购协议不再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无须再向对方履行认购协议项下尚未履行的其他任何义务。

3、因签署、履行及终止认购协议、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协议双方各自承担。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